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

“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项目实施方案

前许村位于大围河回族满族乡东部，台王线路南侧。总人口共433户、2055人，其中满族人口约占55%。为传承和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各民族之间文化交流与融合，进一步满足群众对民族文化活的需求，大围河乡拟实施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项目名称

该项目名称为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项目。

二、项目简介

项目位于文安县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村内，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翻建钢结构大厅414平方米，厅内搭建舞台1个，安装LED显示屏1个，配套相关附属设施、设备等。项目建成后，既能为传承与弘扬传统武术发挥积极作用，也能为群众开展各项活动提供便利，以弘扬民族传统文化和提高物质基础的方式促进各族群众深度融合。

三、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概算89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6万元，其余部分由村街自筹。

四、项目运行方式及组织形式

项目建成后，由乡政府移交前许村村委会，组建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项目管理委员会（附件1），具体负责民族文化活动场所的运营与管护等，运营事项主要涵盖七项：**一是**结合前许村少林功力门武术传承，以LED屏为媒介，对武术汇演、教学等项目进行展播，同步强化武术文化非遗申报，进一步满足村民学习传承优秀民族文化的需求。**二是**对本村高龄老人进行慰问扶助，通过端午包粽子、日常饺子宴等，既弘扬传统文化，又温暖老人内心。**三是**为村内欢度佳节及重点事项开展提供场地，方便村民参与，更好提升民族文化交融程度，有力推动前许村的文化传承、社会和经济发展。**四是**强化培训职能，利用该项目对村民进行电商培训、手工业加工培训等，提升村民技能水平，带动村民创收。**五是**为群众开展社会事务活动创造便利条件，本村及周边村街群众举办大型民俗活动使用场地可适当收取场地租赁费。**六是**通过该项目对前许村出产的五金、劳保手工品以及粮食作物进行展销，通过LED屏进行多方位、多角度宣传，提升客商对产品和农作物的兴趣和了解，进一步打开销路、拓展知名度，此活动适当收取场地租赁费。**七是**充分发掘前许村杨家将的故事和“以身许国”的内涵，进一步将该项目作为旅游解说点，结合LED屏充分展示该村丰富的历史文化和民俗文化。同步和村内采摘园、生态园、养殖场相结合，将其融入原生态农村农业、旅游采摘休闲的旅游链，补充集餐饮住宿观光度假于一体的安居富民村街的重要环节，突出民族特色、彰显民俗风情底蕴。此活动适当收取费用，有效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五、项目各方权利和义务

项目实施主体为大围河回族满族乡人民政府，建成后产权移交前许村村委会，由前许村村委会负责运营与管护。运营和收入分配接受乡政府的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方向、招投标、工程实施、公示公告、资金拨付和后续管理等方面由县委统战部、大围河回族满族乡人民政府等部门负责监督。

六、项目收益分配情况

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租赁收入由村委会专户管理，根据村实际情况进行分配，其中60%用于项目场地、村街道路、公共设施的日常维护与修缮等，30%用于村集体经济发展，10%用于防贫监测帮扶。

七、加强风险防控

大围河乡党委、政府为确保该项目的良性运营，成立大围河乡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项目运行及收益分配监督小组（附件2），全程监督该项目的运营与收益分配。同时，乡政府执法部门加强对运营的监管力度，对违法经营行为给予坚决打击。

附件1：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

项目管理委员会

附件2：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

项目运行及收益分配监督小组

附件3：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大围河回族满族乡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日

附件1

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红石榴”

民族文化产业项目管理委员会

主 任：马国义 前许村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

副主任：夏为旗 前许村支部副书记

成 员：李忠信 前许村支部委员

李 静 前许村村委委员

附件2

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

产业项目运行及资产收益分配监督小组

组 长：刘 学 大围河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组长：刘倩倩 大围河乡党委副书记、组织委员

张旭阳 大围河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成 员：刘同伟 大围河乡党政办负责人

李俊萍 大围河乡财政所负责人

薛 涛 大围河乡城建所负责人

杨继夺 大围河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主任

李卫东 大围河乡纪委副书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 |  |  |  |  |  |  |  |  |  |  |  |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大围河回族满族乡前许村“红石榴”民族文化产业项目 | | |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 | 刘 学 18830631666 | | |
| 主管部门 | | | 中国共产党文安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 | | 实施单位 | | | 文安县大围河回族满族乡人民政府 | | |
| 资金情况  （万元） | | | 年度资金总额： | | | | 76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 76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总  体  目  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 |
| 为传承与弘扬传统武术发挥积极作用，也能为群众开展各项活动提供便利，以弘扬民族传统文化和提高物质基础的方式促进各族群众深度融合。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 |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产出指标 | | 60 | 数量指标 | 30 | 钢结构大厅建筑面积 | | | | | 10 | ≥414平方米 |
| 搭建舞台 | | | | | 10 | ≥1个 |
| 安装显示屏 | | | | | 10 | ≥1个 |
| 质量指标 | 10 |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 | | | | 10 | ≥98% |
| 时效指标 | 10 | 完工时间 | | | | | 10 | 2024年9月30日前 |
| 成本指标 | 10 | 工程预算 | | | | | 10 | ≥76万元 |
| 效益指标 | | 15 | 经济效益指标 | 15 | 年收益率 | | | | | 15 | ≥6% |
| 15 | 社会效益  指标 | 15 | 受益人口数 | | | | | 15 | ≥2055人 |
| 满意度指标 | | 10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10 | 群众满意度 | | | | | 10 | ≥98% |
| 合计 | | 100 |  | 100 |  | | | | | 100 |  |